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21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合肥城建	股票代码	0022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小蓉	胡远航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 100 号琥珀五环国际 A 座 11 层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 100 号琥珀五环国际 A 座 11 层	
传真	0551-62661906	0551-62661906	
电话	0551-62661906	0551-62661906	
电子信箱	hucd002208@hucd.cn	hucd002208@hucd.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全屋定制、存量资产管理、工业地产、商业地产、城市更新。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住宅地产、商业地产、工业地产和城市更新业务,产品形态多元,项目辐射安徽多个城市及海南三亚、江苏南京等地。2025 年,公司深入实施“好房子”战略,深度践行“好房子”理念,立足城市发展新阶段,依托多年本土客群研究积淀与各地实地调研成果,创新构建“6 好(好社区)、6 家(好房子)、6 心(好服务)”的“好房子 6m3”品质体系,全面覆盖社区规划、房屋建造、后期服务三大核心模块,为居者提供全维度优质居住解决方案。通过为政府、企事业单位提供项目全过程建设管理咨询服务,代建项目业态涵盖超高层综合办公楼、装配式住宅、高端人才公寓、A1 类通用机场、现代化工业厂房、政府保障用房等。2014 年成立安徽琥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服务范围涵盖住宅、商办、开发商、楼宇智能化等多种业态,2025 年创新推出“1+N”管家式服务及“琥珀银龄生活馆”,推动服务理念向“销运一体化”转型,为广大业主和社会提供专业、贴心的“好服务”,品牌美誉度和知晓度全面提升。2018 年成立安徽琥珀房屋租赁有限公司,专注住房租赁运营、管理和服务,以盘活存量资产为基础,以租赁住宅和商业地产运营为发展方向,存量运营与商业开发并举。

2025 年在原合肥城建琥珀置业有限公司基础上,变更成立安徽铂居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依托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聚焦全屋定制服务链条,完成全屋定制业务体系构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33,250,990,367.46	38,725,567,969.05	-14.14%	37,388,666,80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47,562,436.99	6,468,108,737.78	-8.05%	6,592,961,098.73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0,101,918,245.84	7,695,903,898.48	31.26%	7,897,418,98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546,300.79	-56,572,549.96	-820.14%	219,414,83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2,246,812.07	-98,824,240.38	-458.82%	200,298,67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4,859,271.25	-137,724,594.00	-2,546.48%	1,081,270,90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07	-828.57%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07	-828.57%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9%	-0.87%	-7.52%	3.3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74,745,918.80	2,705,137,068.73	1,676,736,922.07	3,745,298,33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40,978.69	2,818,429.79	-51,313,526.82	-481,292,18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65,955.92	-1,302,556.01	-65,043,309.72	-490,466,90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855,747.31	96,749,777.59	-2,447,497,321.15	-288,255,980.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0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6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92%	296,557,056	0	不适用	0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3%	180,144,103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	8,492,4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3,374,780	0	不适用	0	
合肥城改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8%	3,015,2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6%	2,916,093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29%	2,350,554	0	不适用	0	
谭亚恒	境内自然人	0.28%	2,287,900	0	不适用	0	
王艳红	境内自然人	0.27%	2,157,520	0	不适用	0	
章明滨	境内自然人	0.23%	1,878,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第一大股东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在不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是否在不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谭亚恒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56,200 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31,700 股,合计持有 2,287,9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截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25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141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10,987,791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01 元,共计募集资金 999,999,996.91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5,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984,999,996.91 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230Z013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8,500.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92,783.58
	利息收入净额	B2	1,835.9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11.20
	利息收入净额	C2	39.8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93,594.7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875.8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781.0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781.05
差异[注]		G=E-F	-0.01

[注]差异系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形成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与合肥工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合肥工投环湖科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合肥庐阳工投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银河支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合肥庐阳工投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南路支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合肥新站工投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四牌楼支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8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3000024300789	9,760.319.5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2353280000502	100.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银河支行	1302015419200888883	10,610,482.6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银河支行	1302015419200363130	481.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南路支行	179757552310	39,368,524.4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南路支行	185758045143	210.8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四牌楼支行	58050078801500001060	8,049,558.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四牌楼支行	58050078801100001070	20,811.86	
合 计		67,810,488.8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6 年 4 月 20 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该核查意见认为:合肥城建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2026 年 4 月 20 日,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该核查意见认为:合肥城建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1.2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594.77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立恒工业厂场(D 区)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11,198.05	93.32	[注]	-1.54		否
2.创智天地标准化厂房项目三期	否	30,000.00	30,000.00	811.20	25,824.39	86.08	[注]	486.16		否
3.合肥智慧产业园 B 区项目	否	36,000.00	34,500.00		34,499.97	100.00	[注]	41.88		否
4.环巢湖科技创新走廊一长临河科创小镇	否	22,000.00	22,000.00		22,072.36	100.33	[注]	99.10		否
合 计	-	100,000.00	98,500.00	811.20	93,594.7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立恒工业厂场(D 区)项目整体建设开竣工、分批对外销售;环巢湖科技创新走廊一长临河科创小镇二分批竣工并分批对外销售;创智天地标准化厂房项目三期项目整体建设开竣工、分批对外销售;合肥智慧产业园 B 区项目整体建设开竣工、分批对外销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0 年 9 月 8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0,567.22 万元。2020 年 9 月 24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累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实施未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6,781.05 万元,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26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2025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2,951.95 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2025 年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4,907.07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657.25 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921.20 万元,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328.62 万元。2025 年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82.81 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5 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26,213.58 万元。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投资性房地产项目进行减值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予以计提。2025 年计提了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148.49 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 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32,951.95 万元,减少 2025 年利润总额人民币 32,951.95 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经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2025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27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2011 年 7 月,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50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2,363 人,其中 95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5 年度收入总额为 29.8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56 家,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9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3月6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5、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扬,200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东山精密、皖维高新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鑫亚,2021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新莱福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虞婷婷,2010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洁美科技、福龙马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审计工作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担任审计机构的任职条件,具有相应的审计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具备独立性。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出具了审核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28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葛立新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董事会同意向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泰集团”)及其关联方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方式包括直接借款、委托贷款以及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上述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兴泰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 1688 号

注册资本:7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锐

经营范围: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进行经营以及从事企业策划、管理咨询、财务顾问、公司理财、产业投资以及经批准的其他经营活动。

兴泰集团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2,861,123,549.73 元
净资产	41,452,230,984.27 元
营业收入	8,194,373,441.63 元
净利润	384,524,225.20 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1、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

2、借款期限: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召开 2026 年度股东会前;

3、借款用途: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借款利率:年利率不超过 4%;

5、担保措施:无担保;

6、借款的发放和偿还: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资金缺口情况,随时向兴泰集团及其关联方借款或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借款利率不超过 4%,是综合考虑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融资成本和外部金融机构的报价的基础上再结合未来 12 个月融资的难度和融资成本趋势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涉及同业竞争等其他事项。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关联交易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短期流动资金缺口,相比其他融资方式具有较大的灵活性和便捷性,有利于公司流动资金的平衡,减少短期流动资金压力,取得大股东对公司的积极支持。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七、报告期内,公司与该关联人及其关联方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从兴泰集团及其关联方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对《关于 2026 年度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如下: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系为了满足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借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利率不超过 4%,是综合考虑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融资成本和外部金融机构的报价的基础上再结合未来 12 个月融资的难度和融资成本趋势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29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葛立新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代理服务、综合评审服务、品牌调研服务、管理系统建设和运维服务以及咨询服务等。

预计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 2026 年度股东会之日止,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交易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兴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方服务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定价	200	0	37.13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方服务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接受服务	37.13	500	90.27%	-92.57%	www.cninfo.com.cn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烟墩街道徽州大道 2588 号要素市场 A 区 4、6 层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何平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招投标、政府采购、产权交易、机电产品国际招标、项目管理及咨询,以及其他公共资源交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兴泰集团全资子公司。

交易集团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251,358,791.52 元
净资产	2,197,656,391.07 元
营业收入	196,297,932.03 元
净利润	93,858,647.14 元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为:接受关联方交易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代理服务、综合评审服务、品牌调研服务、管理系统建设和运维服务以及咨询服务等。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具体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定价原则为市场定价。在上述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需求与关联方签订合同,并依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按市场化原则确定交易的具体事项及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亦无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对《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如下:

经核查,我们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已对该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估计,交易的定价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章指引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审核意见;

3、交易集团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30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